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函

機關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0號  
承辦人：綜所稅課  
電話：03-3396511  
傳真：03-3396524

桃園市桃園區光興里縣府路232號  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區國稅桃園綜字第11002273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

理事長 許芳

2021.05.24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50  
林影玉

主旨：更正本分局110年5月8日北區國稅桃園綜字第1100226275號函（諒達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函文主旨「109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109年5月1日開始至109年5月31日止」一節，經查有誤，謹更正為「109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110年5月1日開始至110年6月30日止」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分局長 戴月琳